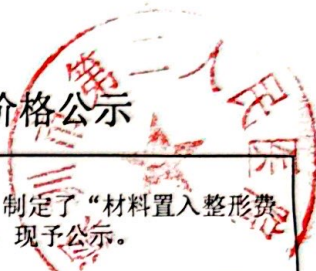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关于执行“材料置入整形费”等4项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价格公示



我院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美容整形类和脑机接口等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粤医保发〔2025〕2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了“材料置入整形费”等4项整形美容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经价格管理委员会论证通过，及向深圳市卫生健康委“深圳市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申报及备案管理系统”备案通过，现予公示。

序号	财务分类	定价依据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备案价格(元)	记账属性
1	G	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016200000780000T	材料置入整形费	通过整形手术方式置入人工材料，改善患者外观，满足患者需求。	所定价格涵盖手术计划、术区准备、消毒、切开、止血、缝合等步骤所需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人工材料	个	每个材料计价8000元	8000	自费
2	G	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016200000780100T	材料置入整形费-人工材料取出(扩展)				个	每个材料计价6000元	6000	自费
3	G	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016200000790000T	组织置入整形费	通过整形手术方式置入自体/异体组织，改善患者外观，满足患者需求。	所定价格涵盖手术计划、术区准备、消毒、切开、止血、缝合等步骤所需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人工材料	部位		8800	自费
4	G	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016200000790100T	组织置入整形费-自体/异体组织取出(扩展)				部位		6600	自费

- 注：1. 本表项目为全省统一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2. 上述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编码带“T”）除外内容列明的耗材可单独收费。
 3. 对同一项目，医疗机构可根据成本等情况制定不同的价格标准。其收费编码应在同一项目编码下顺延编号。

本院咨询投诉电话：83366388-2286，或0755-83211316；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制 投诉电话：12358